

桃園市政府文化局 函

地址：33053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21號
承辦人：業務助理 陳昕瑜
電話：03-3322592分機8603
傳真：03-3316092
電子信箱：80025744@mail.tycg.gov.tw

受文者：桃園市立龍興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11月22日
發文字號：桃市文資字第1100022565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五（376736400E_11000225651_ATTACHMENT1.docx、
376736400E_11000225651_ATTACHMENT2.png）

主旨：為促進本市中小學教師認識及使用本局與本市壽山高中合作之「尖山寶藏—大園尖山遺址考古趣」桌遊，推廣本市考古遺址教育，舉辦「考古桌遊師資培力系列工作坊」研習，惠請轉知教師踴躍參與，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文化資產保存法第12條規定辦理。
- 二、「考古桌遊師資培力系列工作坊」研習日期與地點為橫山書法藝術館E棟2樓書藝講堂：

（一）110年12月11日（星期六）上午10時至下午5時（課程編號：3290136）。

（二）110年12月15日（星期三）上午10時至下午5時（此為中小學教師專場）（課程編號：3290140）。

1、報名日期：即日起至110年12月10日（星期五）前報名。

2、報名方式：採網路或電話報名(<https://www.surveycake.com/s/mv4dM>)邱先生0981-282295。

教務處 110/11/22 14:48



1100008432

有附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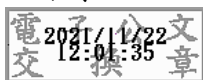
三、旨案研習課程邀請桃園市立壽山高級中等學校歷史教師蘇健倫講授與介紹「尖山寶藏—大園尖山遺址考古趣」桌遊，歡迎教師參與。

四、每場全程參與者核發教師研習時數6小時，並惠請各校同意參與者准予公假。

五、檢附計畫書及宣傳海報各1份。

正本：本市各高中、國中、小學

副本：洄游創生有限公司



裝

訂

線